

山东工商学院 2019 年专本贯通培养 转段测试及录取工作实施方案

各相关单位（部门）、对口职业院校：

为做好 2019 年我校与相关职业院校对口贯通分段培养转段测试及录取工作，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9 年职业院校与本科高校对口贯通分段培养转段工作的通知》（鲁教学字〔2018〕27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3+2”贯通培养的实际情况，特制订 2019 年贯通培养转段测试及录取工作实施方案。

一、组织实施机构

1、成立转段测试及录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全面部署协调对口贯通分段培养的转段测试及录取工作。

2、我校招生就业处负责转段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我校教务处负责转段测试工作，各相关学院配合。

3、监察处对转段测试及录取等相关工作实施全程监督。

二、过程性考核

1、由我校相关学院会同职业院校按照对口贯通分段培养的要求制定学生在职业院校期间过程考核方案，并报我校招生就业处备案。

2、过程考核工作由职业院校具体实施，对注册学生在校期间的全面发展情况进行考核，要严格标准、严格程序，对每个学生给出过程考核合格或不合格的考核结果，我校招生就业处、教务处、相关学院参与实施。

3、考核结果要经过职业院校和我校公示，对公示期满无异议的考核结果由职业院校上报省教育厅，作为学生参加转段报名和综合测试的依据。

三、资格确认及报名工作

按照省教育厅的要求对口职业院校负责转段报名学生的资格确认，组织符合报名资格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转段报名。

四、测试对象

1、2016年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酒店管理专业录取的“3+2”分段培养学生(对应我校工商管理学院酒店管理专业)。

2、2016年威海职业学院市场营销专业录取的“3+2”分段培养学生（对应我校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

以上学生必须过程考核合格后方可参加转段测试。

五、测试的具体内容及安排

转段综合测试内容包括文化基础知识、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基本技能测试，测试科目与分值如下表所示。

类别	科目		分值	组织测试方式
3+2 专升本贯通分段培养 (400分)	文化基础知识	英语	100	参加省统一组织的专升本考试
		计算机基础	100	
	专业基础知识		100	本科高校负责，对口两校共同组织
	专业基本技能		100	

1、文化基础知识测试

由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具体组织实施。

2、专业基础知识与专业基本技能测试

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基本技能测试由我校教务处具体组织

实施，其中测试科目是从双方共同制定的人才培养方案中随机抽取的3门课程，考试大纲详见附件，考虑到考生人数及考务组织各环节，测试地点在各对口职业院校，对口职业院校负责安排落实考核场地、设备等，并负责统一组织学生按时参加测试。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基本技能测试课程、测试时间及测试地点具体如下：

(1) 酒店管理专业

科目	课程	测试方式	转段分值	考试时间	考试地点
专业基础知识	餐饮部督导管理	闭卷考试	100	2019年1月8日 9:00-10:30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酒店实用美学				
专业基本技能	职业形象与礼仪	面试	100	2019年1月8日 下午 13:30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2) 市场营销专业

科目	课程	测试方式	转段分值	考试时间	考试地点
专业基础知识	促销设计与管理	闭卷考试	100	2019年1月10日 9:00-11:00	威海职业学院
	电子商务实务				
专业基本技能	商务谈判	面试	100	2019年1月10日 下午 13:30	威海职业学院

3、命题、试卷印制工作

专业基础知识、专业基本技能测试试题由招生就业处会同教务处、监察处、相关二级学院选拔政治素质高、业务出色的高级职称人员负责命题。学校与命题人员签订保密责任书，如发生泄密事件，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相关二级学院于

2018年12月15日前提供考试大纲，12月31日前提供专业基础知识测试试题及答案、专业技能考核方案和评分标准。

专业基础知识测试试题由相关学院确定3名专业教师独立命制，每人分别命制两套试卷，统一题型、结构及分值，交由教务处统一妥善保管、严防泄密。测试前1天，由专人从已命制的6套题中随机抽题并组合成A、B卷，作为考卷；由教务处组织印制试卷，试卷印制完成立即密封，试题、答案及试卷存放至学校保密室，参与抽题人员实行封闭式管理，直至该专业基础知识测试完毕。

4、考务、评阅等工作

招生就业处会同教务处、监察处、相关二级学院在每个专业各选拔5名专业教师，考前随机抽取2名担任专业基础知识监考教师，3名担任专业基本技能测试评委；对口职业院校选拔4名评委，考试当天现场随机抽取2名担任专业基本技能测试评委。专业基本技能测试评委合计5人，共同完成专业基本技能的评分。

专业基础知识测试采取笔试形式进行。笔试完成后，教务处会同监察处、相关二级学院和对口职业院校选拔专业基础知识阅卷和统分人员。我校专业2人，对口职业院校每专业1人。3名阅卷人员于规定时间前往相关职业院校实行封闭管理、集中阅卷并统计分数。原始成绩一式两份，由阅卷人员、统分人员签字确认。

专业基本技能测试采取现场评阅形式进行，评委各自对考生专业基本技能测试现场评分，评分结束后，取去掉一个最高评分和一个最低评分后剩余评委的平均分(保留两位小数)，作为

考生的专业技能测试成绩。

由职业院校安排全程录像，并拷贝存档。由招生就业处会同教务处、监察处采取考前随机编排的方式确定考生考试顺序，并在考前半小时公布。准备当日考试的考生均应全天候考，考试完成后方可离开，因个人未候考错过考试的考生均不予补考。

5、转段考核成绩公布

转段考核成绩将在我校招生信息网及时公布，并于规定时间上报山东省教育招生考生院。

6、免试政策

过程考核合格、在对口职业院校学习期间参加相关专业的全国及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或省级一等奖的学生，在参加当年专升本报名后，可以免予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基本技能的测试，其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基本技能的成绩视为满分。对口职业院校要在规定时间将获奖人员名单报山东省教育厅职教处审核确认，并分别报送我校和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备案，作为免予相关测试的依据。

六、录取工作

1、转段学生的综合测试成绩由文化基础知识测试和专业基础知识、专业基本技能测试成绩相加形成。

2、转段学生文化基础知识合格标准由省教育厅确定公布，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将达到合格标准的考生名单及考试成绩通知我校。

3、参考文化基础知识测试合格标准，我校设定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基本技能测试成绩合格标准为：专业基础知识成绩达到专业基础知识满分分值的60%，专业基本技能成绩达到专业

基本技能满分分值的 60%。

4、在省下达的招生计划内，对文化基础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专业基本技能均达到合格标准的考生，依据综合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5、录取结果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后报省教育厅招生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其他普通高等学校的录取，入学后不得转入其他专业学习。录取后由我校签发录取通知书，新生入学后须进行复审，发现不符合录取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

七、经费管理

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贯通培养转段测试相关费用由各单位共同承担。其中差旅费、住宿费等由所在部门承担；试卷命制、我校教师监考及阅卷等环节产生的费用由相关二级学院承担；测试环节中的笔试阅卷场地租用费、录像及移动存储设备等相关费用由职业院校承担。

八、严肃纪律

转段测试及录取工作是开展对口贯通分段培养试点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到每个相关学生和家庭的切身利益，政策性、原则性强，务必高度重视，切实做好各环节的工作，并自觉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我校和职业院校纪检监察部门要加强对转段考核测试及录取工作全过程的监督，对在考核测试工作中徇私舞弊、违规操作的人员，要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山东工商学院

2018 年 12 月 13 日